· 预 · 先 · 医 · 疗 · 指 · 示 ·

我们常把生命中的许多东西当作是理所当然的,包括宝贵的生命。

我们经常要等到身患重病或意外发生时,才会想到生死的问题。许多人都希望能够安详并有尊严地离开这个世界。

如果我们在患上不治之症的末期无法表达我们的意愿,以致亲人面对痛苦的决定,那将是一件难过的事。

预先医疗指示让我们未雨绸缪。决定权就在您手上。

什么是预先医疗指示?

预先医疗指示是一份由您事先签署的法律文件,旨在通知您的主治医生,当您一旦患上不治之症*且陷入昏迷状态时,您不希望借助任何维持生命的治疗法来延长生命。

预先医疗指示并不是安乐死或无痛致死。安乐死或无痛致死是用非自然方法,如施用致命药物,蓄意结束正受折磨的绝症患者的生命。

*根据有关法令,不治之症是指由于受伤或疾病引起的不可医治的状况,病人已失去暂时或永久康复的合理可能性。在这种情况下,不论是否使用维持生命的特别方法,死亡也即将来临。这些维持生命的特别方法只能拖延死亡的时间。

我应该在什么时候订立预先医疗指示?

其实,预先医疗指示最好是在没有压力的情况下,即当您身体健康的时候就订立。如果家人反对,您可以在订立预先医疗指示之前,先取得他们的谅解。如果您不想通知您的家人,您仍然可以订立预先医疗指示。预先医疗指示将受到保密,直到您想向任何人透露为止。

如何订立预先医疗指示?

凡年龄在21岁以上,且精神正常者,均能订立预先医疗指示。您只需填写一份指定的预先医疗指示表格,在两名证人面前签名,然后把表格交给预先医疗指示注册官。您可以到卫生部网站下载表格。

欲知更多详情,请上网
***www.moh.gov.sg/amd* 或拨 *1800-225 4122*。**

MINISTRY OF HEALTH SINGAPORE